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有關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6)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集團業績及股息

董事局宣佈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會計年度，本集團之營業盈利為港幣 9,500 萬元，而去年則為港幣 7,400 萬元，主要反映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增加，但部份為兌匯虧損所抵銷。而本集團經審核之股東除稅後應佔之綜合虧損為港幣 2.62 億元，而去年綜合虧損則為港幣 1.55 億元，主要反映集團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物業錄得重估虧損。投資物業估值淨虧損為非現金性質，因此對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並無影響。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保持健康。

董事局將於 2024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召開的股東週年常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1 角，董事局同時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1 元 7 角，此兩宗股息連同本年度已派發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 角，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1 元，及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 角，本年度將共派息每股港幣 3 元 2 角，而去年亦為每股港幣 3 元 2 角。

集團之主要物業發展及投資開列如下:-

柴灣柴灣道 391 號，柴灣內地段 178 號(該「物業」)

本集團持有 Windcharm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前稱 Wind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20% 權益，其餘 80% 權益由太古地產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Windcharm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已向本公司購入柴灣內地段第 88 號(「舊地段」)，並正將其重建為綜合商住項目，住宅及零售總建築面積為 64,500 平方米。

於 2021 年 12 月 28 日，與政府簽訂了第 20390 號換地條件，將舊地段交還給政府，以換取為期 50 年的新地段之業權，但須繳付補地價 45.40 億港元，其中本集團應佔之份額為 9.08 億港元。

該物業包括一個地盤 A 及一個地盤 B，兩者將由建在常安街上的行人天橋連接。根據最新批准的總建築圖則，A 地盤將興建一座住宅大樓(包括 258 個住宅單位)和一個有蓋公共交通運輸總站，而 B 地盤將興建兩座住宅大樓(共包括 592 個住宅單位)、附有設於地下之零售商舖及為停車位之地庫樓層，共提供 260 個停車位(包括 4 個無障礙停車位)、10 個電單車位及 4 個上落貨停車位。

重建工作目前正按計劃順利進行。A 地盤及 B 地盤的地基工程均已完成；混凝土工程正進行中，位於 B 地盤中之第 2 座及第 3 座已分別完成至第 41 層及第 43 層，而位於 A 地盤中住宅大樓的混凝土工程則完成至第 4 層。項目將分期數落成，首張佔用許可證預計於 2025 年獲得。

第 1 期(B 地盤)及第 2 期(A 地盤)住宅單位之預售同意書申請已分別於 2023 年 12 月及 2024 年 5 月提交予地政總署，正進行審批。

South Island Place(香港香港仔黃竹坑道 8 號)

South Island Place 乃一幢 28 層高之現代甲級寫字樓，總建築面積為 35,535 平方米。此物業由本公司與太古地產有限公司之合營公司 Hareton Limited 持有，而 Hareton Limited 則由太古地產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Amber Sky Ventures Limited 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Heartwell Limited 分別持有百份之 50 之權益。

現時，約 88% 之樓面面積已租出予高質素租戶。

北角港運城，北角港濤軒及佐敦道三號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位於港運城之辦公樓租用率為 66%，而住宅則為 100%。至於港濤軒住宅及零售商舖之租用率均為 100%。位於佐敦道 3 號附設傢俬配套之住宅單位及零售商舖租用率為 89%。

英國倫敦物業

本集團在英國倫敦中心區之投資物業 **Scorpio House** 於期內全部租出。

另一位於倫敦市中心維多利亞區，緊鄰聖詹姆斯公園地鐵站之投資物業 **Albany House** 方面，正如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告所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簽訂買賣協議，以 4,700 萬英鎊（相當於約港幣 4.78 億元）出售該投資物業，但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完成。

未來展望

預計在 2024 年剩餘時間裡，全球經濟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隨著 2024 年 11 月 5 日美國總統大選臨近，分析家預計大選後政策和政府法規可能會改變。持續且不斷擴大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中國房地產市場的放緩，可能令困難的金融狀況延長，並引發令人失望的經濟增長。全球投資和經濟環境可能仍然高度不確定。

儘管如此，美國聯儲局最近四年多來首次降息半個百分點。預計到今年年底，利率可能會再下降半個百分點。繼美國聯儲局降息後，中國有關當局於 2024 年 9 月 24 日宣布了強有力的貨幣刺激計劃，包括降息以及房地產和股市支持措施。分析師普遍認為這項刺激方案是支持中國經濟的正確方向。

在香港，雖然自 2024 年第 1 季廢除所有住宅物業需求方印花稅措施後，住宅市場交易量激增，但今年上半年後這一勢頭似乎陷入停滯。本地分析師現預測，在美國基準利率開始下調後，香港本地銀行可能會在今年稍後跟進，而預期的減息將有助於提振房地產交易並改善市場氣氛。然而，鑑於需求減少和辦公室空間新增供應，辦公室市場將繼續面臨挑戰。零售物業市場方面，雖然各地區空置率已大致穩定，但入境旅客消費模式轉變及本地居民出境旅遊趨勢持續，或將繼續對零售市場造成不利影響。

在英國，房地產市場的大額成交數量較上一年有所增加，但與 10 年平均值相比仍出現不小的下降。購買辦公室仍多數用於翻新或重建。

就本集團的本地物業發展項目而言，如上所述，重建柴灣柴灣道 391 號柴灣內地段第 178 號進展順利。

儘管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財政年度中，集團投資物業組合的資本價值與行業的其他公司一樣，受到宏觀經濟因素的不利影響，但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因為本集團一直保持充足流動資金且無外債。展望未來，尤其考慮到柴灣內地段第 178 號用地的重建已取得良好進展，集團應能從未來市場狀況的改善中受益。

董事們已經並將繼續密切監察市場，以尋求提高股東價值的機會。正如最近出售倫敦 Albany House 簽訂的有條件出售合約所表明的那樣，該可能的出售將為公司及其股東帶來可觀的財務收益。雖然出售完成後，集團營業額將減少，但值得注意的是，即使沒有出售 Albany House，因為現有的租戶將於 2024 年 12 月租期結束時搬出，仍無法避免來自該物業現時每年租金收入減少約 2,390 萬港元，而要重新出租則須為建築物進行重大翻新。

主席
顏亨利醫生

香港，2024 年 9 月 27 日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6)

董事局宣佈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會計年度，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虧損為港幣 2.62 億元，上年度則為綜合虧損港幣 1.55 億元。

綜合收益表

2024年6月30日止之年度

(下列賬項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4 港幣千元	2023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69,550	66,935
財務收入	4	63,600	43,271
其他收入	5	1,062	1,122
員工薪酬		(15,784)	(15,068)
折舊		(3,364)	(3,392)
其他營運支出	6(b)	(20,225)	(19,015)
營業盈利	2 及 6	94,839	73,853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盈利	7	(176,067)	47,60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2,168)	(120)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淨值		(172,117)	(272,336)
除稅前之虧損		(255,513)	(151,002)
所得稅	8	(6,706)	(4,234)
除稅後股東應佔之虧損		(262,219)	(155,236)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港幣 (5.79元)	港幣 (3.43元)

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 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下列賬項以港元計算)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年度之虧損	<u>(262,219)</u>	<u>(155,23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之項目：		
綜合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2,277)</u>	<u>43,290</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2,277)</u>	<u>43,290</u>
本年度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264,496)</u>	<u>(111,94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下列賬項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4 港幣千元	2023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2,031,572	2,207,948
合營企業投資		2,545,128	2,815,195
聯營公司投資		1,311,181	1,189,949
其他投資		11,534	13,353
		<u>5,899,415</u>	<u>6,226,445</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費	10	9,493	11,963
當期可收回稅款		2,115	877
銀行存款		1,274,405	1,390,371
銀行結存及庫存現金		112,230	74,903
		<u>1,398,243</u>	<u>1,478,11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47,267	45,451
當期應付稅項		3,978	2,342
		<u>51,245</u>	<u>47,793</u>
流動資產淨值		<u>1,346,998</u>	<u>1,430,3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246,413</u>	<u>7,656,76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47,881	48,852
資產淨值		<u>7,198,532</u>	<u>7,607,91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b)	92,537	92,537
其他儲備		7,105,995	7,515,377
總權益		<u>7,198,532</u>	<u>7,607,91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報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和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財務報表上已編製或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雖然本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載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惟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等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的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而須披露之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其附表 6 第 3 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會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審計報告；審計報告中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注意事項的方式，敬希垂注的事宜；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2.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及投資。

本集團之營業額代表租金收入。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u>69,550</u>	<u>66,935</u>

茲將本集團於年度內之經營地域分析列述如下：

經營地域	集團營業額		營業盈利	
	2024	2023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38,897	37,552	46,026	33,403
英國	<u>30,653</u>	<u>29,383</u>	<u>48,813</u>	<u>40,450</u>
	<u>69,550</u>	<u>66,935</u>	<u>94,839</u>	<u>73,853</u>

此外，期內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營業額為港幣 102,390,000 元(2023 年：港幣 101,294,000 元)。

3. 分部匯報

集團按其提供的服務及產品的性質來管理其業務。管理層確認用作計量表現及分配資源而應列報的經營分部與以往並無分別。應列報的經營分部為物業發展及投資與及財資管理。

物業發展及投資分部包含有關發展、興建、銷售及推銷本集團主要位於香港的銷售物業與及物業租賃的活動。現時本集團之物業組合，包括商場、寫字樓及住宅，主要位於香港及倫敦。

3. 分部匯報(續)

財資管理分部包括管理本集團的上市證券投資、金融資產及其他財務運作等活動。

管理層主要按每一分部之營業盈利及應佔合營企業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評估各分部之表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直接屬於每個分部的全部有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可收回所得稅及共同的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直接屬於及由每個分部管理的全部負債，惟所得稅負債、應付股息及其他共同的負債除外。

(a) 分部業績

	物業發展及投資		財資管理		未分配		綜合總額	
	2024	2023	2024	2023	2024	2023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9,550	66,935	-	-	-	-	69,550	66,935
財務收入	-	-	63,600	43,271	-	-	63,600	43,271
其他收入	-	-	-	-	1,062	1,122	1,062	1,122
總收入	69,550	66,935	63,600	43,271	1,062	1,122	134,212	111,328
分部業績	57,668	58,285	63,600	43,271	-	-	121,268	101,556
未分配費用淨額							(26,429)	(27,703)
營業盈利							94,839	73,853
應佔合營企業 (虧損)/盈利	(176,067)	47,601	-	-	-	-	(176,067)	47,601
應佔聯營公司 虧損	(2,168)	(120)	-	-	-	-	(2,168)	(120)
投資物業 重估虧損淨值	(172,117)	(272,336)	-	-	-	-	(172,117)	(272,336)
所得稅							(6,706)	(4,234)
除稅後股東應佔 之虧損							(262,219)	(155,236)
年度內折舊	(170)	(170)	-	-	(3,194)	(3,222)	(3,364)	(3,392)

3. 分部匯報(續)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香港(原籍地區)及英國兩個經濟環境中經營。

	香港		英國	
	2024	2023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38,897</u>	<u>37,552</u>	<u>30,653</u>	<u>29,383</u>

4. 財務收入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投資之股息收入	735	530
兌匯(虧損)/收益	(1,667)	46
利息收入	66,351	43,960
其他投資未實現虧損淨額	<u>(1,819)</u>	<u>(1,265)</u>
	<u>63,600</u>	<u>43,271</u>

5. 其他收入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管理費	496	497
屆期未領股息撥回	537	462
其他	<u>29</u>	<u>163</u>
	<u>1,062</u>	<u>1,122</u>

6. 營業盈利

營業盈利經

	2024 港幣千元	2023 港幣千元
<i>扣除下列各項：—</i>		
(a)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	339	290
員工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u>15,445</u>	<u>14,778</u>
	<u>15,784</u>	<u>15,068</u>
(b) 其他營運支出：		
核數師酬金		
— 核數費用	4,700	4,598
— 稅務服務	541	255
法律及專業費用	4,276	3,922
物業支出	7,306	6,920
差餉地租	413	414
其他	<u>2,989</u>	<u>2,906</u>
	<u>20,225</u>	<u>19,015</u>
<i>及計入下列各項：—</i>		
租金收入減支出其中包括	62,244	60,015
— 投資物業租金毛額	<u>69,550</u>	<u>66,935</u>

7.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佔合營公司收入	102,390	101,294
	=====	=====
應佔合營企業營業盈利	67,401	65,029
應佔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232,905)	(6,931)
應佔稅項	<u>(10,563)</u>	<u>(10,497)</u>
	(176,067)	47,601
	=====	=====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利得稅兩級制提撥。於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法團之首港幣二百萬元應評稅利潤會按 8.25%計稅，超過港幣二百萬元後之利潤則按 16.5%計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會列為非合資格法團，其全部利潤會繼續按 16.5%計稅。

海外附屬公司之稅款則按相關國家適用之稅率計提。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年度稅項	3,693	3,463
以往年度稅項準備(多撥)/少撥	<u>(3)</u>	<u>2</u>
	3,690	3,465
	-----	-----
本期稅項－海外		
本年度稅項	3,823	4,078
以往年度稅項準備少撥/(多撥)	<u>147</u>	<u>(538)</u>
	3,970	3,540
	-----	-----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954)	(4,750)
由於稅率轉變對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u>-</u>	<u>1,979</u>
	(954)	(2,771)
	-----	-----
	6,706	4,234
	=====	=====

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之虧損港幣262,219,000元(2023年:港幣155,23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5,276,856股(2023年:45,298,195股)計算。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費

於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費中，包括應收貨款，其按發票日期以作區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 個月以內	266	340
1 至 3 個月	319	340
3 個月以上	<u>161</u>	<u>55</u>
應收貨款總額	746	735
按金、預付費及其他應收款	1,383	1,422
應收利息	<u>7,364</u>	<u>9,806</u>
	<u>9,493</u>	<u>11,963</u>

本集團設有一套既定的信貸政策。

1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中包括應付貨款，其按發票日期以作區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 個月內	244	80
1 至 3 個月	5	-
3 個月以上	<u>201</u>	<u>201</u>
應付貨款總額	450	281
其他應付款項	<u>46,817</u>	<u>45,170</u>
	<u>47,267</u>	<u>45,451</u>

12.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屬於本會計年度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024	202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派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 1 角 (2023 年：1 角)	4,528	4,528
已派特別股息每股 1 元 (2023 年：1 元)	45,276	45,276
結算日後宣佈之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 3 角 (2023 年：3 角)	13,583	13,583
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每股 1 角 (2023 年：1 角)	4,528	4,528
結算日後擬派之特別股息每股 1 元 7 角 (2023 年：1 元 7 角)	<u>76,971</u>	<u>76,971</u>
	<u>144,886</u>	<u>144,886</u>

結算日後宣佈及擬派之各項股息沒有於結算日被確認為負債。

(b) 已發行股本

	2024		2023	
	股數	金額 港幣千元	股數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實收普通股：				
於7月1日	45,276,856	92,537	45,308,056	92,537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	-	(31,200)	-
於6月30日	<u>45,276,856</u>	<u>92,537</u>	<u>45,276,856</u>	<u>92,537</u>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135 條，公司普通股並無票面值。

所有普通股持有人均有權收取本公司不時宣派之股息及於每次公司會議中均享有每股相同之一股投票權。每股普通股於本公司之剩餘資產均享有相同之權益。

13. 業績審閱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核數師亦同意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內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

附加資料

股息

董事局將於 2024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召開的股東週年常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1 角，董事局同時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1 元 7 角，此兩宗股息連同本年度已派發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 角，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1 元，及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 角，本年度將共派息每股港幣 3 元 2 角，而去年亦為每股港幣 3 元 2 角。

若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常會獲股東批准，上述所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 2025 年 2 月 7 日派發。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於 2024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常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 2024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五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及股東登記手續。所有股票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必須於 2024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股東始有權出席上述之股東週年常會及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股東有權收取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本公司將於 2025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及股東登記手續。所有股票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必須於 2025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股東始可獲分派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按證券上市規則第 13.20 條及 13.22 所作之披露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對聯屬公司（按證券上市規則之定義）有以下之貸款：

聯屬公司	集團應佔 權益	未使用 貸款融資 額度 港幣千元	本集團按 貸款融資 已作出之 貸款 港幣千元	本集團 作出之 其他貸款 金額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所提供之 財務資助 總額 港幣千元
Hareton Limited	50%	923,650	876,350	205,407	2,005,407
Joyful Sincere Limited*	20%	644,168	1,313,832	-	1,958,000

*透過 Windcharm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前稱 Wind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借入

以上所述之財務資助及其他貸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除對 Joyful Sincere Limited 作出之財務資助例外。根據於 2015 年 5 月 29 日簽署之融資協議，對 Joyful Sincere Limited 作出之財務資助其中若干部份，會按年息 4.5% 收取利息，其前提為 Joyful Sincere Limited 須已支付所有發展成本及已清還其他負債並有餘款，但如餘款不足以支付全部利息，利息則以餘款之數為限。

聯屬公司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如下(其中股東貸款共港幣 8,732,674,000 元未包括在內)：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276,518
流動資產	6,855,642
流動負債	(293,249)
	6,562,393
非流動負債	(81,875)
	10,757,036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在上述聯屬公司中應佔的權益為港幣 3,411,295,000 元（2023 年：港幣 3,562,711,000 元）。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列各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內，已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之規定。

- (i) 守則第 D2.5 條規定公司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鑑於本集團之架構及規模，董事局認為現時並無需要設立內部審核功能。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非本公司所能控制的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或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情況有重大出入。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本公司及其董事、僱員和代理均不會承擔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不能實現或變得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顏亨利

香港，2024年9月27日

截至本公佈之日，本公司董事局成員為：顏亨利醫生、Anthony Grahame STOTT*、陳智文*、周明德醫生*、Michael John MOIR、翁順來及 Lynne Jane ARNETT*。

*獨立非執行董事